

# 设宴

黎珺

我走过秦陵。始皇闭门不见我。改道直奔乌江，听江细诉当年垓下的辉煌。忽地，远方传来，“对酒当歌，人生几何……”急忙烧酒依声寻去，却见枭雄上马挥鞭。乘船游荡在江苏扬州，没有遇见汤帝的龙船。离开古运河，原想一游玄武门，又害怕看见626年的手足相残。只好转而探问武则天到底想把帝位传给谁？奈何，则天大圣皇帝在随从簇拥之中看不见我。行到陈桥驿来到开封，向宋太祖借一杯，却发现自己没有喝那杯酒的份量。於是，把饱食一餐的希望寄托给好客的蒙古人，元朝诸君却嫌我是南人。不知不觉，孤单的明孝陵已在眼前，只有康熙帝手书“治隆唐宋”长相伴。真想问一问北方那一位从“宗”强要变“祖”的明成祖，倒昭穆是否也能满足他的野心？最后，我站在禁城午门之前，背后藏着爱新觉罗的呜咽……

就此终了。

昨夜。我在梦中穿梭来去於中國疆土之上。却没有遇上一个君主。也许，他为专权而面红，因自为天子而耳赤。

扭开电视。我望着伊拉克难民。伊拉克难民望着打着民主旗帜维持世界和平的反恐战舰战机战车战士。

奥萨玛在异次元空间，归期未定。

伦敦昨夜又陷入恐慌。

今夜，我没有胆量再游荡美洲澳洲各大土地。没有胆量见识西方曾经的流血与不流血革命所追求的民主，平等与自由。不想见到Jean Jacques Rousseau、John Locke、John Stuart Mill……各大哲学家的热血沸腾…

只想问问孔子、孟子、Socrates、Plato、Aristotle…是否还愿意为我说正义道理性？

千年之前，千年以后，我仍然在恐惧之中苟且偷生。

今夜。我将设宴招待曾经现在的皇帝国王总统总理元首苏丹与我 对饮三杯，再邀明月为证，坦荡荡的忏悔。



## 新月

復刊第16期  
詩巫中華文藝社  
每月第四星期六刊出

793, Taman Futee,  
Jalan Upper Foochow  
No. 1, 93000 kuching,  
Sarawak.

或  
e-mail: litsarawak  
@yahoo.com

# 一壶凉茶

紫月

## 茶，要喝浓的，感情才会深

今夜，朋友到我家坐坐，她们要我沏一壶凉茶。泡着凉茶，想起远方的你。

此刻你在做些什么？想些什么？今夜你会不会来？想着、想着、听到“beep”一声，手机的讯息提示声响了。是你！真的是你！你说：“我来啦！”我喜欢听到你这样说，感觉很亲切、很温馨！

偶尔，“在忙乱之中，你的讯息是我心灵的凉茶，疏缓我的烦躁，滋润我的情感”。于是，夜晚时分，“我们都在幸福中分享着美丽的寂寞！”

茶，要喝浓的，感情才会深！

那一夜，我躺在旅店的床垫上，脑袋里却闪着一幕幕你的影子！是你让我失眠！是你让我牵挂！我们的故事已不只是回忆！

茶，有人生的滋味。酒，有心情的体会。可惜，我经不起胃病的折磨放弃了！我放弃在夜晚品尝茶的滋味。但，偶尔还是偷偷喝了。在享用午餐之后，来杯浓浓冰冻的“lemon tea”。

在民都鲁时，习惯每天都享用一杯凉茶。在古晋时，每天还是喝着一杯凉茶。最近真的太忙了，工作繁重得竟然忘了每天来一杯凉茶润润喉咙，放慢步伐，让生活更轻松写意！托朋友的福，今夜又可以品尝茶香了。久违的凉茶味道特别香醇。

# 祖母不見了魚皮

我家祖母向来喜欢用马脚鱼做鱼丸，真材实料、弹牙可口，是我们一家大小都十分喜欢的。每次我从外地回来，祖母势必买大大只的马脚鱼，然后精心制作好好味的鱼丸。

昨天早上，祖母一如往常，煎了一大碟香喷喷的鱼丸。然后我就烧其他的菜。但是祖母在那儿不知在做甚么的，东找西挖，不知道在寻甚么宝。

「奇怪，明明放在这儿的，怎么不见了？没有理由啊……」  
「阿，你在找甚么？」  
「我在找鱼皮。刚才明明放在这儿的……」  
「哎呀，你会不会放去其他地方啦？」  
「没有啊，就放在那儿的。」  
「可能被猫衔走了吧。」  
「不会吧，甚么痕迹也没有啊！」

祖母不死心的找遍了所有可疑与不可疑的地方，甚至也翻了几袋垃圾，都不见鱼皮的踪影。最后，不得不归纳一个结论——是被猫给衔走了。

我想强调的重点，其实不是「祖母不见了鱼皮」，而是祖母的强劲记忆力。一个快要八十岁的老人家，不但没有老人痴呆症，甚至比家里任何一个年轻人的记性都要好。

她记得我多年不见的中学同学的事迹；她记得很多邻居朋友的情况；她记得学过的英文；她记得我随口说说的事情；她记得偶尔看过的电视剧情节；她记得家里的每一个复杂的电键；她记得 很多人一一提名祷告。

不但记性好，祖母还说，她现在洗菜的动作快了很多；自从妈妈在去年离世之后，祖母就成为照顾家里大小的重要人物。前几个月家里不得已必须装修，我最担心是祖母需要常常上楼下楼（她一向有膝盖痛）；但最近她告诉我，在那段上楼下楼的日子，膝盖竟然没有痛，上帝真的特别宠爱她。

此外祖母没有停止过种菜。她可以做一整天的家务与菜园工作而不喊累，却不习惯上街走逛，喊累喊头晕的。爸爸说她是劳碌命，我说是神奇，神给她的恩惠很奇妙。

其实祖母没有不见了鱼皮，只是鱼皮不见了。上帝赐给祖母的健康、硬朗、毅力、耐劳，把失去太太与妈妈的我们，照顾得很好。

鱼皮不见是小事，但愿我们不会这么快失去我们最可爱的——祖母。

盧美玲

# 蔡頭村——春蟲

*“蔡頭村里蔡頭橋，蔡頭橋旁砍蔡，今天一個食指兒，明天一個腳趾兒。．．．．．蔡頭村里蔡頭路，蔡頭路旁砍蔡頭。．．．．．”*

午后，天空虽无云，卻是昏沉沉的，像是盖上了一层黑紗。

被高举的斧头，閃动着微弱卻凜冽的寒光，像一个冷酷杀手的目光，正凝聚力量作无情的一击。斧下是一块两尺高的圆形黑色大木头，这块大木头其实是一棵大树的一段树身，看来沉稳坚实，有如一个练就了一身刀枪不入硬功夫的铁汉，也正蓄足了劲，准备硬接这一下杀著。如果镜头移近点，就会看出其实斧头要砍的并不是这块大木头，而是横在木头上的一条枯枝。枯枝似乎在微微颤抖，利斧砍下，应声而断的枯枝，竟溅出星星血花。挥斧者抬起滚落地上被斩下的枯枝的一小截，扔进身边一个麻袋里。沿著还搁在大木头上的那条枯枝，镜头往上探溯，看到枯枝竟连著一个肩膀：这是一个白发稀疏，面容枯槁，骨瘦如柴的老人，那段枯枝原来就是他的手。

这是太x x x老神仙相隔五十年来，再次下凡化身为人视察民间，在踏足‘蔡头村’于‘砍蔡头桥’前看到第一个景象。老神仙心里疑惑，莫不是那老人家犯了什么严重的罪，以致要当众执行远古时代的残酷刑罚‘断肢法’？但是看情形又不像。那老人正一拐一拐地经过他眼前，仔細看，这老人还瞎了一只眼，鼻子和两只耳朵也没了，一边手只剩拇指和食指，另一边手才被砍去了前臂一小段，而赤露的双脚，也没有脚趾，一边还只剩半个脚掌。老神仙更是惊讶，到底在这个老人家的身上发生了什么事？

“喂，老先生！”老神仙拍拍老人的后背。那老人一怔，停下脚步，缓缓地回过头来，眯著一只眼打量著他。“可否告知，这．．．？”老神仙指了指他的手问：“到底怎么回事？”

“荷．．．你．．．你是外地来的？”老人突然仿佛看到什么奇异景象似的，睁大独眼盯著老神仙，并伸出仅有两只手指的那边手，对老神仙的手脚又摸又捏。

这突兀的举动，让老神仙吓得退了两步，心想莫非这老人家精神有问题？身体残缺不全再加上患精神病，那也真是太可怜了。

“真是外地人．．．不可能——”老人还在喃喃地道。

“咚！”突然老神仙背后传来闷响，打断老人家的话。老神仙回过头，又看到一个坐在轮椅上瘦弱的老人，被砍下了脚掌，正将脚收回搁在轮椅脚踏板上，这也是个耳鼻手脚几乎被斩尽了的人。

在之后，另一个中年人将耳朵凑了过去，挥斧者执著他的耳朵，举斧待要割下；如此情景愈加让老神仙疑惑得不可开交，怎么这些人像俎上鱼肉，任人宰割也不吭声？老神仙既是来民间视察，遇到这等诡异之事自是非得弄清楚才行，便使出仙术，对挥斧者逼吹口气。那挥斧者但觉手上一轻，斧头变成了根稻秆，他还以为自己眼花，揉了揉眼再瞧清楚，确是根稻秆没错。在挥斧者感到惊愕之时，老神仙已走到他面前，两‘人’打了个照面，双方都吓了一大跳。挥斧者吓一跳，是因为在这地方竟还有一个

衣著鲜丽，精神抖擞，四肢健全之人；而老神仙则是因为他看到了挥斧者的容貌，满脸长毛，两颗外露犬齿又长又尖，双眼血红，鼻子没有了，只剩两个黑洞，根本不像是一个人，只是由于穿著衣服，远看像个人样。那怪物意识到它的斧头变成稻秆，应该是眼前这家伙搞鬼，猛然咆哮一声，朝他扑去；在这刹时间，老神仙心里也打定了必是这怪物逞凶，操纵村民乖乖献肉而不敢反抗。疑惑即去，便不再迟疑，吸口气，呼的吐出三味真火。这三味真火乃老神仙精气所聚，何等厉害，任风吹水浇都不灭，怪物顿时全身著火，在地上翻滚哀号。不一会，怪物就被烧成白骨，看这骨架，卻还是人的骨架，显然此怪乃由人所变化而来，只是一个人怎会变成怪物？这时已有不少村民被惊动，远远的站著观望，三五成群互探究竟，卻不敢近前来。唯一一位缺手残足的年迈妇人，拄著拐杖从拱桥的另一端摇摇摆摆走过来，到了桥的中间，脚下不稳，整个人就扑倒，她也没挣扎站起来，就顺著桥的斜度，滚到了那堆还冒著轻烟的白骨旁，也不理睬腾腾热气，就将头骨接在怀里。那老妇人紧紧搂著头骨，缩起脖子，将脸颊压贴在头骨上，以致余热将她灼伤，发出皮肉烧焦味也浑然不觉。妇人全身不停的颤抖，间中猛然几下抽抽，仿如在一湖苦水中投下石子，带起阵阵悲怆的涟漪，不断的扩散，撼动著人的情绪。这又大大出乎老神仙意料之外，他以为消灭了怪物，众人必定振奋欣喜，对他感恩戴德，但此刻情景卻显然并非如此；老妇人的举动，显得哀痛凄凉，好像死的是她的儿子，而环顾村民，个个脸色惨淡，还带著几许惶恐。本已疑云尽去万里晴空，此刻乌云卻又遮天蔽日而来，老神仙心想，看来是时后暴露身份了。他长袖一挥，恢复真身，顿时头顶金光灿烂，脚下生云，七彩云朵将他托起约十尺高，老神仙就站在半空，俯视众人。这一下，围观的村民更是慌张失措，但听见不知是谁高呼一声：“妖怪呀！”有者连跑带滚找地方躲，有者摊坐地上一副束手待毙的样子。

“唉！”老神仙在半空中看到这情形，不禁摇头叹息，怎么这些人连仙和妖都分不清？便朗声道：“大家勿惊慌，我是太x x x老神仙，你们看我头上的光环，妖怪怎么会有光环呢？”见村民还是惊疑不定，又说：“我刚才不是为你们消灭了那头怪物吗？若我是妖怪，又岂会帮助你们呢？”老神仙降在一个摊坐在地上村民的面前，温和地说：“看看细点我的样子，你们不是常年都有供奉我的吗？怎么认不出来啦？”那村民大著胆子，打量了好一阵子，终于肯定了：“是．．．是太．．．太x x x老神仙．．．是神仙．．．”

“嗯。”老神仙对他点头微笑道：“你去叫村民都到庙里集合，就说太x x x老神仙帮你们除妖怪魔来了！”

蔡头村唯一的一座庙宇，供奉的正是太x x x老神仙，残破的庙内，老神仙见到自己的雕像蒙上了一层厚厚的尘，变得五官不清，活像刚从灰坑中钻出来似的，坐在供台上朝众人尴尬地笑。

“嘿，难怪连日来总觉心神不宁，在‘天上人间香火排行榜’上排名也下跌了几个名次，原来是有此因由。”老神仙想著，一股气涌上心头：“待我查清楚谁敢在我地盘上动手脚坏我香火，再揪出来好好惩治一番。”老神仙轻

吹口仙气，雕像灰尘尽去焕然一新，发出黄澄澄的亮光，像塑了金身，被聚集在庙里的村民大开眼界，啧啧称奇，然而他这么做卻不合神仙规例，因为‘天规’第x条即规定，凡神仙者不得自行滥用法力/或威胁/或迷惑凡人为自己建庙修庙，必须凭著在人间行善，感化凡人自动为其建庙膜拜，所以老神仙见到供奉自己的庙宇残旧不堪，虽欲显法力将它更新，但还是按捺了下来。老神仙转过身来，看到方才被砍了一截前臂的老人，便关切地问：“你的手没事了吧，止血了吗？”

“唉，那还有多余的血可流，无数次的砍蔡头，血早就流干了。”老人说著，突然跪下道：“求神仙大发慈悲，我们缺手残足给治好吧！”其他村民也纷纷跪下哀声祈求：“好罢！”老神仙看著一张张苍白的脸，也感到难过，便道：“将你们被砍去的手脚呀什么的都拿来，我帮你们接回去。”

“还剩什么手脚？”那老人仰起头道：“早就被那‘衣冠禽兽’拿去献给‘白毛大仙’当做排骨清汤菜五味。”老神仙听了一怔，问道：“谁是‘衣冠禽兽’？‘白毛大仙’又是那路神仙？”老人长叹一声，道：“唉，这事说来话长．．．．．”

话说，卅十年前蔡头村算是个富裕的大村庄，土地肥沃，出产丰饶，三百多户人家，村民个个善良纯朴，有一天来了一个自称‘白毛大仙’的仙人，向村民显了一手法术，说要长居于此以‘护持’这村庄，让他们能继续长享太平安稳日子。其实村民本就生活安逸，丰衣足食，那需要什么‘护持’，并且村里已盖有大庙供奉太x x x老神仙了，只是老实的村民见对方既是‘仙人’，也有点道行，多供奉一位亦无妨，便同意他留了下来。这位‘仙人’自己选择住进了老神仙的庙里，凡村民来庙膜拜的，祭品一半就归他。最初三年倒还无事，但之后其邪性渐露，一脚把老神仙踹下供台，自己独吞一切供品，几位心思比较缜密的村民，见情势不对，便联合众人欲请‘仙人’移尊他去，然而出头的几位不久俱染上怪病而亡，其他村民见状心惊胆战，为保性命只好作罢。但‘白毛大仙’并不满足于于此，还设下规例，凡经过庙前大路者，必须献上牛或羊等牲畜一只，无牛羊者须献等价的金钱。后来此条例更不断扩张，凡过桥者（每次计），使用道路者（每百步计），下田耕作者（每小时计），消遣娱乐者（每小时计）等等都须贡品，甚至居民的每日每月每年收成，也得按数量献上，实行多重征收。此条例如洪水猛兽，淹没了蔡头村的每个角落和村民生活的每个方面，个个村民叫苦连天，但‘白毛大仙’仿如不闻，为防村民逃往他处，他离开大庙，住进了村子前的森林里。那里有一条横越森林的路，是村民通往其他地方的唯一通道，他就在森林里布起‘失心迷魂阵’，都头昏眼花，失去心智，找不到出路，眼见‘大仙’胃口奇大，贪得无厌，就快将蔡头村吃垮，村中青年青力壮者觉得实不能忍受下去，便自组成一支队伍，拿了刀枪冒险闯‘阵子’，誓要除灭这没救苦救难，反让人民受苦受难的‘白毛大仙’，谁知这支壮志凌云的队伍，一入‘阵子’仿如上了梁山的英雄好汉，成了贼就回不了头，一个个都变成了‘白毛大仙’的阵法，失去心智，长出獠牙长毛，变成半人半兽，反过来受‘大仙’驱使，助纣为虐害害村民。

由于他们还穿著‘生前’的衣服，故此亲人还认得他们，惟他们已迷失人性，变得六亲不认，‘衣冠禽兽’之称谓即由此而来。一入‘阵子’便变成‘衣冠禽兽’，村民们从此更吓得不敢踏入‘阵子’半步。老神仙听到此，恍然大悟地道：“方才我灭了个‘衣冠禽兽’，有位老人卻哀痛莫名，难不成那就是他孩子？”“正是。”

“想不到这妖孽如此厉害，竟懂得‘失心迷魂’这难以破解的魔法。”

在村中只剩老弱妇孺的情况下，因付不起沉重苛捐杂税，田园逐渐荒芜，整个村庄也开始败落，村民生活日益贫困，甚至以野草树皮维生。‘白毛大仙’看征收越来越多，反而搜刮的更加彻底，最后在各处设立了‘砍蔡头’，让付不起各项征收的村民，更以自身血肉代替。

“至于‘砍蔡头’情况，老神仙也亲眼目睹了。”老人道：“在这期间村民曾到庙里再三祈求，唯不见老神仙有何反应，也就心灰意冷认命了。”

“不是我不听你们祈求。”老神仙解释道：“只是近来凡间噪音日增，空气污染也日益严重，影响了天上视听效果。”

“唉，老神仙若早点来看我们，我们就不至落得如此景况．．．．．”另一位坐轮椅的老人道。

“其实我每天七间便到凡间巡视一趟。”老神仙道：“只是天上一天，地上十年，因时差之误，苦了你们了。”

“现在就请老神仙打救我们，将那邪魔消灭吧！”先前那老人说著，朝他下拜：“老神仙法力无边！”

“老神仙法力无边，助我们早日脱离苦海！”其他人也附和道。

“这‘白毛恶魔’作恶多端，贪婪成性，我自然不容它再为害人间！”老神仙斩钉截铁道。

“在这之前，可否请老神仙先医好我们的残缺？”老人又恳求说。

“这个．．．．．原本要接上被砍下的肢体不难，不过现在你们的肢体都已被那妖魔吃了．．．．．”老神仙望著伏在地上的人，没有一个形体完整的，心中暗叹：“所谓法力无边，那是唬人的，就算神仙也不能无中生有呀！正感为难之时，突然想起久远前，某位神仙曾为一个失去身軀的任性顽童，以莲花根茎为手脚，变出一个躯体来，这方法倒可一用。只是这村庄里穷困得连根草都难找，那里来的莲花？何况他也不懂得这法术，还要去请教那位神仙，真是活到老学到老，神仙也不例外，其实每个神仙都有各自的得意绝学，而仙术也五花八门，套一句俗话说就是‘学海无涯’，要学也学之不尽。”

“这样吧，我要保留元气去对付那妖魔，暂时不能替你们医治。”老神仙只得随口扯一个理由：“待我除了那妖魔，恢复了元气，再为你们医治如何？放心，既然你们供奉我，我就必定不让你失望。”只要除了‘白毛大仙’，身上的残缺还可忍受，况且有老神仙亲自保证必医好他们呢。

村民们仿佛看到好日子正朝他们飞奔而来，刹时间就可来个热烈拥抱，‘蔡头村’以往繁荣情景即将再现眼前，原已乾涸的眼眶，也被满怀激动的情绪挤出了一抹泪光。

<上><下期 完>